



证券代码：600372

证券简称：昌河股份

编号：临 2005— 015

江西昌河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召开 2004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 别 提 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 2005 年 4 月 24 日公司 2005 年第四次董事会决议，现将公司召开 2004 年度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时间：2005 年 5 月 28 日（星期六）上午 9 时。

二、会议召开地点：江西省景德镇市公司会议室。

三、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长刘洪德先生。

四、会议内容：

- 1、审议公司 200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公司 200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公司 2004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审议公司 2004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0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审议公司 200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审议公司续聘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及报酬的议案；
- 7、审议公司 200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
- 8、审议公司章程修正案；
- 9、审议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 10、审议公司董事会会议事规则；
- 11、审议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以上议案中的第 1 至第 8 项已于公司 2005 年第三次董事会审议，见 2005 年 4 月 6 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的公司 2005 年第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告。第 9 项至第 11 项已经公司 2005 年第四次董事会审议，见同日公告。公司按规定在股东大会前将以上议案内容公告。

五、会议出席对象：

- 1、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



2、截止到 2005 年 5 月 23 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3、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附后）

六、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05 年 5 月 24 日~ 27 日

上午 9：00~12：00；下午 14：00~17：00

2、登记地点：江西省景德镇市公司证券部。

3、登记手续：

(1) 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帐户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 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证券帐户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 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4、其他：

(1) 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 联系人：蔡昌滨先生、刘清丽小姐

电 话：0798 — 8462778、8448974

传 真：0798 — 8448974

邮 编：333002

附：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江西昌河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04 年度股东大会。并对会议所有议案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持股数量：

股东帐户：

委托日期：2005 年 月 日

受托人身份证：

特此公告。

江西昌河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5 年 4 月 24 日